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聯絡人: 鄧心瑜 電 話: 02-77367749

電子郵件: e-j258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859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有關「第23屆世界蘭花會議暨第20屆臺灣國際蘭展」訂於 113年2月24至3月10日舉辦,活動設有校外教學優惠票 券,請協助轉知所屬學校踴躍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112年12月28日農授糧字第11210434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第23屆世界蘭花會議暨第20屆臺灣國際蘭展」將於113年 2月24日至3月10日舉行,活動以「婆娑之蘭 舞動世界」之 姿帶領大家進入蘭花的繽紛世界,歡迎踴躍參觀。
- 三、本展活動將分兩個場域舉行,展出地點及開放時間說明如 下:
 - (一)第23屆世界蘭花會議:大臺南會展中心(臺南市歸仁區歸 仁十二路3號);開放時間:下午1時至9時。
 - (二)第20屆臺灣國際蘭展: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蘭花園區(臺南市後壁區長安里烏樹林325號);開放時間: 上午9時至下午6時。





- 四、為鼓勵學校學生參與,提升蘭花相關知能,活動於平日(周 一至周五)設有校外教學票券,執學校出具之校外觀摩公文 至現場售票亭購買(20人以上學生團體),每張售價20元, 適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。另帶隊老師符合下 列條件者,優待免費進場:
 - (一)幼兒園(幼幼班):8人(含)以上學生團體,優待1位老師 免費。
 - (二)幼兒園(小-大班):15人(含)以上學生團體,優待1位老 師免費。
 - (三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:20人(含)以上學生團體,優待1位老 師免費。
- 五、活動倘需安排導覽服務,請事先函文活動主辦單位社團法 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申請,洽詢電話:06-6830913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暨私立 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農業部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學前組、本署國中小組電 2024/91/9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